证券代码:603933　　证券简称:睿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4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贝能电子(福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贝能")、全资子公司贝能电子(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贝能")、全资子公司贝能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能国际")、全资子公司上海睿能高齐自动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睿能")、全资子公司上海奇电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电电气")

●本次担保金额:

授信主体(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公司	福建贝能	人民币 21,500 万元
福建贝能	公司	人民币 36,000 万元
上海贝能	公司	人民币 3,000 万元
贝能国际	公司	2,000 万美元
贝能国际	公司及福建贝能等	18,500 万港币
上海睿能	公司	人民币 3,000 万元
奇电电气	公司	人民币 1,000 万元

●已实际担保余额:

授信主体(被担保方)	担保方	实际担保余额
公司	福建贝能	人民币 3,161.56 万元
福建贝能	公司	人民币 5,500.00 万元
上海贝能	公司	人民币 2,500.00 万元
贝能国际	公司	400.00 万美元
贝能国际	公司及福建贝能等	1,100.00 万美元

●担保方为本次授信提供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也无需提供任何反担保。

●担保方无对外担保的债务逾期的情况。

●本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

2022 年 1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为满足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具体内容如下:

授信主体	银行名称	申请授信额度	担保
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不超过人民币 17,000 万元	信用方式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	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	信用、质押等方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一支行	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全资子公司福建贝能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分行	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不超过人民币 3,500 万元	
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福建贝能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福建贝能提供保证担保
	厦门银行福州分行	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	
全资子公司福建贝能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福建贝能提供担保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北支行	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福建贝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追加以公司自有的房屋进行抵押担保
全资子公司上海贝能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上海贝能提供担保
全资子公司贝能国际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不超过 1,000 万美元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贝能国际提供担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不超过 1,000 万美元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不超过 18,500 万港币	全资子公司香港广泰位于香港的房产做抵押,同时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福建贝能和香港广泰提供担保
全资子公司上海睿能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上海睿能提供担保
全资子公司奇电电气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凤溪支行	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奇电电气提供担保

(二)在此额度内,由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银行借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贸易融资等融资业务(以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和银行签订的授信合同为准)。上述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三)公司董事会同意提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蓝李春先生全权代表公司,在批准的授信额度内,处理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及担保相关的一切事宜,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承担。

(四)上述银行综合授信及担保的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贝能电子(福建)有限公司

1、名称:贝能电子(福建)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3、住所: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 89 号软件园 C 区 26 号

4、法定代表人:蓝李春

5、注册资本:7,121.09 万元人民币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00674002846F

7、营业期限:2008 年 4 月 10 日至 2038 年 4 月 9 日

8、经营范围: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计算单片机研究开发、批发、技术咨询;对外贸易。

9、与公司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10、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0 日
资产总计	25,908.51	14,663.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86.72	5,668.71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1 月-12 月
营业收入	17,133.09	15,763.63
净利润	1,118.01	550.54

注:上述表格中的 2020 年财务数据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贝能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1、名称:贝能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住所:上海市普陀区祁连山南路 2891 弄 105 号 6845 室

4、法定代表人:蓝李春

5、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人民币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7MA1G0QH29L

7、营业期限:2018 年 7 月 27 日至无固定期限

8、经营范围:销售: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从事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9、与公司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10、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0 日
资产总计	19,649.36	15,352.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62.49	5,370.81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1 月-12 月
营业收入	22,726.32	24,883.95
净利润	1,691.68	704.89

注:上述表格中的 2020 年财务数据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贝能国际有限公司

1、境外企业名称:贝能国际有限公司

2、地区:中国香港

3、董事会主席:赵健民

4、成立时间:2007 年 8 月 9 日;经营年限:20 年

5、注册资本:港币 3,000.00 万元

6、投资主体: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注册地址:UNIT B 7/F KADER BUILDING NO.22 KAI CHEUNG ROAD

8、公司注册证书编号:1157040

9、主营业务: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计算单片机研究开发、批发;技术咨询。

10、与公司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11、财务数据:　　单位:万美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7,063.81	6,626.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56.58	2,985.31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1 月-12 月
营业收入	15,493.62	16,142.45
净利润	371.63	35.00

注:上述表格中的 2020 年财务数据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上海睿能高齐自动化有限公司

1、名称:上海睿能高齐自动化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人民币

4、法定代表人:蓝李春

5、住所:上海市普陀区祁连山南路 2891 弄 105 号 6808 室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7MA1G0P0B1D

7、营业期限:2018 年 5 月 28 日至无固定期限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从事智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软件开发;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伺服控制机构销售;微转电机及组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9、与公司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10、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10,820.81	3,794.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89.75	2,519.75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1 月-12 月
营业收入	2,603.46	589.46
净利润	-1,830.00	-1,296.96

注:上述表格中的 2020 年财务数据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五)上海奇电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1、名称:上海奇电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3、注册资本:5,300.00 万元人民币

4、法定代表人:刘国鹰

5、住所:上海市青浦区崧春路 339 号 8 幢 2 楼厂房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593169636 6

7、营业期限:2012 年 04 月 06 日至不约定期限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子产品及设备、电气设备、机电设备、仪器仪表的研发、生产、销售,从事电气机电科技、计算机软件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9、与公司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10、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8,441.69	6,158.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36.46	3,095.84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1 月-12 月
营业收入	6,746.51	6,219.17
净利润	1,340.61	574.21

注:上述表格中的 2020 年财务数据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本次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的事项,以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和银行签订的授信协议、借款合同及担保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的事项,有利于满足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不会对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本次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核查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本次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的事项,可解决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增强其盈利能力,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本次担保的内容、审议程序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规定,合法、有效。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的事项,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对外担保的债务逾期的情况,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对外担保总额 0 万元;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人民币 17,563.5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人民币 103,050.29 万元的 17.04%,具体如下:

币种 子公司	万元人民币	万港币	万美元	折算(万元人民币)
福建贝能	5,500.00	-	-	5,500.00
上海贝能	2,500.00	-	-	2,500.00
贝能国际	-	-	1,500.00	9,563.55
合计				17,563.55

注:上述表格中数据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美元对人民币汇率 6.3757 折算。

特此公告。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933　　证券简称:睿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5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业务往来,交易价格按照同类业务的市场价格并经交易双方平等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负面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关联交易管理,保证公司关联交易的合法、合规,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进行确认。该事项已经 2022 年 1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 7 名董事中,公司董事赵健民先生、监李春先生担任关联方台湾露昇的董事,董事长杨维坚先生为关联方福州健坤的实际控制人,是该事项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 2021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关联交易金额低于 300 万元,且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5%,占同类业务比例较小,已经 2021 年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已在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

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关联方在采购原材料、销售商品等方面存在关联交易。2021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列示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金额(人民币万元)	占 2021 年度同类业务比例
全资子公司贝能国际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参股公司台湾露昇	22.76	0.02%
全资子公司贝能国际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参股公司台湾露昇	1.32	0.00%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	参股公司中自机电	16.35	0.03%
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上海睿能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参股公司中自机电	165.72	0.27%
全资子公司福建贝能向关联人租赁办公场所	公司实际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福州健坤	9.60	0.77%
合 计		215.75	-

注:上表金额不含税,未经审计。

1、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较小。在 2020 年度,仅发生全资子公司贝能国际与参股公司台湾露昇的日常关联交易,交易类别为销售 IC 产品,交易金额人民币 9,472.49 元,占同类业务比例为 0.0008%,已经 2020 年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已在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

2、上述 2021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业务往来,关联交易金额低于 300 万元,且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5%,占同类业务比例较小。上述 2021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已经 2021 年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已在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

3、全资子公司贝能国际与参股公司台湾露昇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是采购和销售 IC 产品;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上海睿能与参股公司中自机电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是销售伺服系统、织机电控配套部件,以及采购部分配套材料等;

4、全资子公司福建贝能与福州健坤发生关联交易主要是租赁房屋,地址位于福州市区软件园,房屋用于福建贝能日常办公,租赁期间为 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房屋租赁面积为 484.63 平方米,月租金为人民币 26,170.02 元(含税);

5、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同类业务的市场价格并经交易双方平等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负面影响。

二、关联方介绍、关联关系及履约能力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履约能力分析
露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贝能国际的参股公司,持有台湾露昇 45% 股权;公司董事赵健民先生、监李春先生担任台湾露昇的董事	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和资信信用状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经营带来风险,不存在占用本公司资金或形成坏账的可能性。
浙江中自机电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的参股公司,持有中自机电 35%股权;公司副总经理张国利先生,财务总监张香玉女士分别担任中自机电的董事、监事	
福州健坤实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实际控制人杨维坚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	

1、台湾露昇

(1)名称:露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公司统一编号:13112295

(3)资本总额:新台币 2,000.00 万元

(4)法定代表人:陈雯琪

(5)注册地址:台湾省台北市内湖区瑞光路 411 号 6 楼

(6)经营范围:电子材料批发业;电器零售业;电脑及事务性机器设备零售业;资讯软体零售业;电子材料零售业。

(7)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占比
1	贝能国际有限公司	45.00%
2	廖柏英	27.50%
3	陈雯琪	16.50%
4	廖柯菱	3.75%
5	廖桔隆	3.75%
6	陈润芠	1.00%
7	廖雅娴	2.50%
合 计		100.00%

(8)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3,422.53	2,702.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975.26	813.06
项目	2021 年 1 月-9 月	2020 年 1 月-12 月
营业收入	3,579.73	3,700.60
净利润	158.36	102.89

注:上表 2020 年及 2021 年 1-9 月金额分别为在台湾政和会计师事务所审定的台湾露昇 2020 年财务报表和台湾露昇 2021 年 1-9 月未审财务报表基础上按公司会计政策调整后的合并报表口径金额。

2、中自机电

(1)名称:浙江中自机电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住所: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6 号大街 260 号 2 幢

(4)法定代表人:邹绍洪

(5)注册资本:伍佰万元整

(6)成立日期:2010 年 12 月 14 日

(7)营业期限:2010 年 12 月 14 日至长期

(8)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1566070868L

(9)经营范围:织造设备电控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0)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占比
1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00%
2	长兴超控科技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00%
3	邹绍洪	8.00%
4	岳剑锋	5.00%
合计		100.00%

(1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6,672.15	5,208.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06.36	2,731.25
项目	2021 年 1 月-9 月	2020 年 1 月-12 月
营业收入	4,970.80	3,230.46
净利润	775.11	203.02

注:上表 2020 年及 2021 年 1-9 月金额分别为在浙江新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定的中自机电 2020 年财务报表和中自机电 2021 年 1-9 月未审财务报表基础上按公司会计政策调整后的合并报表口径金额。

3、福州健坤

(1)名称:福州健坤实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00MA349TWR9P

(3)执行事务合伙人:健坤投资有限公司

(4)类型:港、澳、台有限合伙企业

(5)合伙期限:2016 年 07 月 21 日至 2046 年 07 月 20 日

(6)主要经营场所:福州市鼓楼区五凤街道软件大道 89 号福州软件园一期(海峡园)29# 楼三层北侧 01 室

(7)经营范围:咨询、投资

(8)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占比
健坤投资有限公司	4,500	90.00%
瑞捷投资有限公司	500	10.00%
合计	5,000	100.00%

注:健坤投资有限公司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杨维坚先生夫妇共同控制;瑞捷投资有限公司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杨维坚先生控制。

(9)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3,674.10	3,869.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63.83	2,936.18
项目	2021 年 1 月-9 月	2020 年 1 月-12 月
营业收入	36.20	64.22
净利润	-172.35	-125.68

注:上述表格中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 2021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业务往来,主要包括 IC 产品、伺服系统、织机电控配套部件、材料,以及租赁办公场所等。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价格按照同类业务的市场价格并经交易双方平等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负面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1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属于正常经营业务往来。关联方为公司的参股公司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关联交易是根据各方资源优势合理配置,交易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较小。

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价格是按照同类业务的市场价格并经交易双方平等协商确定,遵守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负面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收入及利润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933　　证券简称:睿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6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1 月 24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1 月 24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 89 号软件园 C 区 26 号楼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1 月 24 日

至 2022 年 1 月 2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 2022 年 1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 月 7 日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议案 2、议案 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933	睿能科技	2022/1/1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请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21 日的上午 9:00—11:30、下午 14:30—16:30 到公司证券部登记。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社会团体法人证书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请参阅本公告附件 1。

(三)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以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须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查验),并经公司确认后有效。

六、其他事项

(一)会务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 89 号软件园 C 区 26 号楼公司证券部;联系电话:0591-88267288,0591-88267278;传真:0591-87881220。

(二)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7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1 月 24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933　　证券简称:睿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1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 月 6 日在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 89 号软件园 C 区 26 号楼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维坚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其中董事长杨维坚先生、董事赵健民先生、王开伟先生、独立董事林毓女士、徐培龙先生、严弘先生以视频方式参加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为: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严弘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严弘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目前,严弘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相关承诺。公司对严弘先生担任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法律、行政法规所要求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及建议,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广培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同意提名李广培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为: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1 年 12 月 20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登记工作,并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为 785,000 股,预留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210,077,200 股变更为 210,862,200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10,077,2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210,862,200 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上述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完成的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对现行《公司章程》(2021 年 12 月)进行修改,并提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登记变更等相关事项,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本次修改前的原文内容	本次修改后的内容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0,077,200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0,862,200 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10,077,200 股,均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公司股东持有的股份总数占公司可发行普通股总数的 100%。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10,862,200 股,均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公司股东持有的股份总数占公司可发行普通股总数的 100%。
第一百一十五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发生的交易(提供担保除外)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应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 (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以上; (二)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三)交易产生的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四)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五)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公司发生的交易(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除应提交董事会审议外,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 (二)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三)交易产生的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四)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五)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除本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担保行为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外,公司其他对外担保行为均由董事会批准。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达到下述标准的,应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 (一)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并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或低于公司最